

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再次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西部资源”）原控股股东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恒康”）持有的公司 137,222,037 股股权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73%，被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 10 时起，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 10 时止，在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（sf.taobao.com）平台上公开拍卖，起拍价为 50,223.27 万元，因无人出价，该次拍卖流拍。流拍后，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继续在“阿里拍卖·司法”（sf.taobao.com）上发布拍卖公告，再次公开拍卖上述股权，起拍价为 45,201.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1-007 号《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、临 2021-018 号《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》以及临 2021-019 号《关于原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将再次被司法拍卖的公告》。

二、进展情况

本次拍卖于 2021 年 3 月 9 日 10 时起，至 2021 年 3 月 10 日 10 时止，实际起拍价为 45,201.00 万元。根据阿里司法拍卖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，因无人出价，本次拍卖流拍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恒康持有本公司股份 177,472,0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81%，本次流拍的股份为其持有的公司 137,222,037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73%。

2、2020 年 4 月 23 日，四川恒康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对应的表决权

分别委托给贵州汇佰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州汇佰众”）、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使，在表决权委托期间，贵州汇佰众为公司控股股东。2021年1月11日，誉振天弘实业有限公司通过收购贵州汇佰众100%股权间接控制公司，其有初步意向参与本次拍卖以实际取得公司控股权，根据拍卖结果显示，其未实际参与本次拍卖，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。

3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恒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已全部多次被司法冻结（轮候冻结），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决定对四川恒康进行预重整，并指定预重整管理人，其持有的股份仍可能继续被司法处置，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3月11日